

會議

淡江大學董事會第 12 屆第 8 次 全體董事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台北校園四樓董事會會議室

主席：張董事長室宜

紀錄：麥秀寶

出席：林嘉政(請假)、洪宏翔、李承泰、李坤炎、李述德、陳慶男(請假)、程海東(請假)、簡宜彬(請假)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一)慶祝本校創校六十七週年，於本(11)月4 日上午在淡水校園紹謨紀念體育館七樓舉行慶祝大會，本人暨本會董事洪宏翔先生、王美蘭監察人親臨參加。張家宜校長亦率領歷任校長、三位副校長、學校一級主管、師生以及受邀前來的世界各地校友出席盛會。當日校園內有各項豐富的慶祝活動，本人與洪董事、王監察人，亦參加了守謙國際會議中心的剪綵啟用典禮、興建記揭幕，並代表張創辦人暨姜名譽董事長捐贈熊貓講座基金新台幣三億元予張家宜校長；之後分別參加了同舟廣場啟用慶祝茶會、世界校友會聯合會員大會、菁英校友會迎新餐會。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 1、審議通過淡江大學 106 學年度歲出入預算案，已依決議函復學校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52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備查。
- 2、審議通過淡江大學修正之「淡江大學組織規程」案，已依決議函復學校依照大學法第 36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核定。
- 3、審議通過淡江大學修正之「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已依決議函復學校准予實施。
- 4、修正通過「財團法人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並依內控辦法第 19 條規定將修正手冊交付監察人查閱。
- 5、通過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105 學年度稽核計畫。

(三)本會105學年度聲請財團法人變更登記事項，財產總額增加為新台幣165 億5,966萬2,327元(106年11月7日校財字第1060010874號函陳報本會)，目前已處理中，俟編製完成即報請教育部驗印核轉台北地方法院辦理變更登記。

(四)本次會議主要議程為校長校務工作報告、監察人報告、審議淡江大學105學年度決算案、銷毀99學年度之各種憑證暨94學年度會計簿籍及會計報告等重要議案。

三、張校長校務工作報告(如附件 1)

四、王監察人報告(如附件 2)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淡江大學檢送 105 學年度決算到會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學校來函：決算草案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擬出具查核報告書稿業經 106 年 11 月 3 日第 78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如附件 3)

決 議：通過。函復學校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53 條規定報請教育部備查。

提案二：淡江大學陳報銷毀 99 學年度之各種憑證、94 學年度之會計簿籍及會計報告案，提請審議。

說 明：依學校來函：依教育部訂頒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如附件 4)

決 議：通過。請學校依教育部訂頒之規定辦理。

提案三：修正本法人淡江大學內部控制制度手冊案，提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2 條規定「本制度應由學校法人及學校分別自行訂定，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

二、本次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手冊。(如附件 5)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本法人 106 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提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教育部「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17 條規定「學校法人稽核計畫應經董事會議通過」。

二、本法人 106 學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如附件 6)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淡江大學為依主管人員職期調任規定，造送 106 學年度主管人員名冊，請予到會核備，提請審議案。(如附件 7)

決 議：准予備查。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6：35)